
天弘弘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第2季度报告

2023年0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年0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3年07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04月01日起至2023年0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弘新混合发起
基金主代码	00778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8月2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795,248.93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稳健的投资策略，通过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获取平稳收益，并适度参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增强回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在投资策略上，本基金从两个层次进行，首先是进行大类资产配置，在一定程度上尽可能地降低证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把握市场波动中产生的投资机会；其次是采取自下而上的分析方法，从定量和定性两个方面，通过深入的基本面研究分析，精选具有良好投资价值的个股和个券，构建股票组合和债券组合。主要投资策略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投资策略、

	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天弘弘新混合发起A	天弘弘新混合发起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781	01650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0,703,843.70份	91,405.23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年04月01日 - 2023年06月30日)	
	天弘弘新混合发起A	天弘弘新混合发起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93,015.25	-382.96
2.本期利润	768,956.76	1,916.6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5	0.013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7,864,072.88	123,737.4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384	1.3537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天弘弘新混合发起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8%	0.45%	0.91%	0.12%	0.77%	0.33%
过去六个月	4.05%	0.38%	2.46%	0.12%	1.59%	0.26%
过去一年	3.36%	0.35%	1.66%	0.14%	1.70%	0.21%
过去三年	22.26%	0.39%	10.50%	0.18%	11.76%	0.21%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今	33.84%	0.38%	16.05%	0.18%	17.79%	0.20%

天弘弘新混合发起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5%	0.45%	0.91%	0.12%	0.74%	0.33%
过去六个月	3.99%	0.38%	2.46%	0.12%	1.53%	0.26%
自基金份额首次确认日起至 至今	1.94%	0.37%	1.31%	0.15%	0.63%	0.2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天弘弘新混合发起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08月21日-2023年06月30日)

天弘弘新混合发起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年08月18日-2023年06月30日)



-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9年08月21日生效。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各项比例要求。
3、本基金自2022年08月17日起增设天弘弘新混合发起C基金份额。天弘弘新混合发起C基金份额的首次确认日为2022年08月18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杜广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1年10月	-	9年	男，应用经济学博士。历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研究员、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2017年7月加盟本公司，历任投资经理助理等。

-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在本报告截止日至报告批准送出日之间，本基金管理人增聘胡彧先生为本基金基金经理。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进行操作，不存在违法违规及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况。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包括：建立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资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体系等。

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T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因非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1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当前位置对权益市场非常乐观，各个组合都有进攻性的提升。

在中美双重去库存的宏观背景下，经济疲弱虽是事实，但市场对经济的体感温度可能已经到了接近0度，与经济有关的板块估值已处于低位，不少传统行业的个股已经跌破重置成本。这意味着只要经济有预期差，这部分股票很有可能带来非常强劲的反弹。前瞻地看，就业压力驱动的稳增长政策可能是潜在的第一个期权；第二期权在于中美库存周期可能于四季度见底，而复盘库存周期与股市的关系，一般股市会略微领先于库存周期见底。

因此在配置方向上，倾向于主力仓位逆势配置与经济有关的方向，包含消费电子、银行、保险、供给侧有大变化的地产链、大消费里面有较多成长属性的个股，另外基于

美国地产基本面的韧性和加息周期的逐步见顶，我们也非常看好美国地产链相关的个股。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23年06月30日，天弘弘新混合发起A基金份额净值为1.3384元，天弘弘新混合发起C基金份额净值为1.3537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天弘弘新混合发起A为1.6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91%；天弘弘新混合发起C为1.6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9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预警信息。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69,760.00	0.07
	其中：股票	69,760.00	0.0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9,795,667.04	42.23
	其中：债券	39,795,667.04	42.2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000,000.00	23.35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7,841,541.96	29.54
8	其他资产	4,530,460.09	4.81
9	合计	94,237,429.0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9,760.00	0.1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9,760.00	0.10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555	三七互娱	2,000	69,760.00	0.1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4,558,410.00	6.7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4,558,410.00	6.70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35,237,257.04	51.83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9,795,667.04	58.5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21	国开2303	45,000	4,558,410.00	6.70
2	123153	英力转债	29,860	3,402,919.23	5.01
3	127054	双箭转债	19,230	2,481,312.76	3.65
4	113656	嘉诚转债	19,000	2,146,225.42	3.16
5	113638	台21转债	17,840	2,048,239.73	3.0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0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通报批评的通报。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3,293.1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462,329.2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837.6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530,460.0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3153	英力转债	3,402,919.23	5.01
2	127054	双箭转债	2,481,312.76	3.65
3	113656	嘉诚转债	2,146,225.42	3.16
4	113638	台21转债	2,048,239.73	3.01
5	113021	中信转债	1,993,785.39	2.93
6	127039	北港转债	1,980,031.92	2.91
7	127069	小熊转债	1,965,848.80	2.89
8	127075	百川转2	1,951,081.35	2.87
9	128119	龙大转债	1,785,297.92	2.63
10	113659	莱克转债	1,414,571.51	2.08
11	113577	春秋转债	1,358,004.32	2.00
12	123122	富瀚转债	1,343,569.41	1.98
13	110086	精工转债	1,326,339.73	1.95
14	127059	永东转2	1,178,754.77	1.73
15	113625	江山转债	1,114,257.30	1.64

16	127037	银轮转债	1,016,974.58	1.50
17	113061	拓普转债	996,479.34	1.47
18	110090	爱迪转债	991,665.59	1.46
19	113637	华翔转债	723,584.24	1.06
20	128091	新天转债	654,199.37	0.96
21	113648	巨星转债	5,552.72	0.01
22	127076	中宠转2	370.65	0.00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天弘弘新混合发起A	天弘弘新混合发起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5,602,800.02	165,824.1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31,110.49	45,738.7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5,830,066.81	120,157.6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703,843.70	91,405.2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天弘弘新混合发起A	天弘弘新混合发起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 额	40,126,534.61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11,400,000.00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 额	28,726,534.61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56.66	-
--------------------------	-------	---

注：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比例的分母分别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总额计算。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赎回	2023-04-17	-11,400,000.00	-15,065,100.00	-
合计			-11,400,000.00	-15,065,100.00	

注：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关于本基金的交易委托天弘基金直销中心办理，根据本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法规，依照适用费率收取交易费用，其中适用费率保留至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本基金成立后有10,000,000.00份为发起份额，发起份额承诺的持有期限为2019年08月21日至2022年08月21日。截至本报告期末，发起资金持有份额为0.00份。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30417-20230630	15,949,343.76	-	-	15,949,343.76	31.40%
	2	20230401-20230507	21,974,049.30	-	21,974,049.30	-	-
	3	20230401-20230630	40,126,534.61	-	11,400,000.00	28,726,534.61	56.55%

产品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秉承谨慎勤勉、独立决策、规范运作、充分披露原则，公平对待投资者，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当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时，由此

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

（1）超出基金管理人允许的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的申购申请不被确认的风险；

（2）极端市场环境下投资者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赎回申请的风险；

（3）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可能引发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4）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5）极端情况下，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后，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持续低于正常运作水平，面临转换基金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风险。

注：份额占比精度处理方式四舍五入。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相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调低本基金的管理费并相应修订法律文件，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自2023年5月31日正式生效。具体信息请参见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披露的《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弘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调低管理费并相应修改相关法律文件的公告》。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天弘弘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天弘弘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天弘弘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天弘弘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及网站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